## 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、召开时间: 2025年11月17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、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5年11月14日以通讯方 式发出
  - 5、会议主持人: 刘士超女士
  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所做决议合 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40 人, 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40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》
- 1、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, 在董事会中设置一名职工代表董事。现推选刘志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 工代表董事,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刘志远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 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形

- 2、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40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

唐山海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1月17日